

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 校内选拔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在当代大学生中树立一批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，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学联将共同主办 2019 年寻访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。现将校内选拔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奖励设置

1. 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”，可获得奖学金证书和 10000 元“中国大学生自强奖学金”；

2. 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，每人可获得奖学金证书和 2000 元“中国大学生自强奖学金”；

二、名额

全校推荐 1 名参评省级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候选人

三、报名条件

1. 普通高校全日制本和研究生，重点关注家庭经济贫困学生；

2.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；

3. 在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、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助理乡村振兴、参与社会实践、热心志愿服务、弘扬网上文明等方面有优秀事迹，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榜样作用；

4. 本人事迹在校园媒体或社交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，取得较大反响；

5. 往届“中国大学生新东方自强奖学金”获得者不再参加本次活动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.各学院要对此充分重视、认真组织、广泛宣传，要注重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遴选原则，组织开展好本级各个环节的工作，经公示后，各学院于7月13日（周一）10:00前提交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推介人选，每个学院可推荐1名候选人。

2.各学院报送的材料应包括：推荐名单汇总表、被提名者的推荐表，统一打包发给郭星星，qq506790834。

附件：1.2019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推荐汇总表

2.2019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报名表

校团委

2020年7月12日

附件 1:

2019 年度 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 奖学金推荐汇总表

学院盖章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政治面貌	学校	院系	联系电话	微信号	身份证号	银行账号和开户行信息	事迹介绍
1											
2		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- 1、请按照推荐的优先顺序来排序。
- 2、“事迹介绍”一栏，请简要概况并填写所推荐同学的自强事迹（150-200 字）。

附件 2:

2019 年度 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 奖学金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个人证件照
民族		政治面貌		
学校		微信号		
院系班级		年级		
电子邮箱		手机		
身份证号				
事迹简介 (简要说明个人自强事迹和成果, 2000 字以内)				

--

注：此表格作为 2019 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推报活动报名表统一上报使用。